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邦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A7499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0804371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、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4SET2N）

主旨：「新北市107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-新北在地就學—睡飽・學好・走就到」於108年3月3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於新北市市民廣場及府內大廳舉辦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學生並鼓勵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北區最大教育博覽會在新北，本次博覽會提供基北區國中學生及家長對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(含科大五專部)招生科別、特色、入學方式與名額、獎助學金、交通、住宿等學校資訊詳盡的認識。現場可提供國中學生就學問題諮詢，同時透過動態表演、靜態展攤、適性遊戲、特色主題展示及現場實況教學等，找到適合自己的進路。

二、旨案博覽會共有六大特色及主題：

(一)北區最大教育博覽會：集合新北境內公私立高中職65校、技職實驗學校1校及技專校院9校，合計75校參展，並提供各種體驗活動和適性輔導專區。每



1080001832

無附件

人。

(二)多元學生展演空間：展演舞台擴大設置3處舞台，共有主舞台、左側舞台(以技職學校專業群科之節目為主)及右側舞台(以學生多元才藝表演之節目為主)；由高中職與技專院校學生，展現所學專業與多元社團才藝表演，超過30組表演節目展現學生活力。

(三)新課綱Live教學：由普通型高中與技術型高中各3校進行實況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生瞭解新北高中職課程多樣性，透過授課直接體驗學校特色課程。

(四)「適」者生存桌遊體驗：改變傳統適性輔導模式，改採桌遊體驗活動讓學生瞭解自我及生涯發展，進而適性選擇。

(五)12個跨域特色體驗課程：首創結合108新課綱各校特色課程，搭配12個大型場域規畫跨域體驗互動課程，如刑事鑑定、虛擬攝影棚、電競之星、玩自己coding的線上遊戲、網紅培訓體驗及新興科技遊樂園等。

(六)首度納入技職實驗教育學校：邀請技職體系之實驗機構-新北市汗得建築工事實驗教育機構參展，以木工及建築為主軸的實驗教育，展現新北教育多樣性。

三、請各校利用校內各項集會，向全體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宣達旨揭活動，並鼓勵踴躍參與。

四、請協助於學校電子看板及跑馬燈宣傳，宣傳稿如下：

(一)43字：2019新北高中職教育博覽會108年3月30日(星期六)市民廣場與市府大廳，歡迎參加家長及學生參加。

(二)95字：2019北區最大新北高中職教育博覽會108年3月30日(星期六)在市民廣場與市府大廳，75校特色展示區、

學生動態表演、新課綱教學、跨域體驗活動及適性桌

遊，闖關學習還可抽iphone等大獎，歡迎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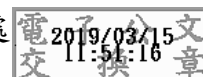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另請貴校網站置放博覽會banner(如附件1)，並於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本博覽會相關訊息。為擴大宣傳本市教育相關資訊，並透過網路設群媒體(Facebook)傳遞相關教育活動，請鼓勵各校師生及家長至Facebook搜尋「新北學Bar」，本次結合博覽會設有網路答題抽iphone大獎活動，博覽會當天亦有打卡換贈品及「制服日」活動，歡迎隨時至「新北學Bar」查詢最新消息。

六、檢附「新北市107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實施計畫(如附件2)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、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濱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芳和實驗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南榮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正濱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武崙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

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